



基督教聖約教會堅樂中學  
地址：香港九龍觀塘曉明街26號  
電話：27274311 傳真：23473916  
學校網頁：<https://www.holmglad.edu.hk>

## 學校通告第28號(2022/23) 有關推行「電子學習自攜裝置(BYOD)計劃」

本校推行「電子學習自攜裝置(BYOD)計劃」，期望能善用資訊科技，提升學與教效能。本校向優質教育基金申請資助，購買流動電腦裝置供有經濟需要的學生**借用**。另外，因居住環境而未能獲得上網服務的學生(例如居於劏房、舊樓或偏遠地區未能獲得固網寬頻服務)，亦可向學校借用路由器及數據卡，以作學習用途。

學校鼓勵合資格的學生參加這「電子學習自攜裝置(借機)計劃」，請注意以下事項：

1. 參加者必須現正領取綜援或學校書簿津貼(全津/半津)，以及過去三年未曾受惠於關愛基金購買自攜裝置。如在本通告回覆限期前仍未收到有關當局發出的資助證明文件，恕未能於本年度參加上述借機計劃。
2. 學生借用電子裝置期間，如裝置有損毀、故障等問題，而保養條款未能承包，將由學生負責有關維修費用，如遺失電子裝置則需照價作出賠償。

如學生已擁有符合校方標準的平板電腦，可攜帶上學參與電子學習。如學生未有平板電腦同時並非上述借機計劃的受助對象，可考慮透過學校向指定供應商自費購買(附件A有擬訂購裝置的詳情及參考價格)，或自行出外購買，惟需符合學校所定平板電腦的規格(參附件B)。所有自攜裝置必須安裝MDM管理系統，安裝MDM後，平板電腦可使用學校WIFI進行學習活動，亦可免費使用學校提供的收費軟件進行學習，MDM系統協助學生正確使用平板電腦。為鼓勵同學參與，本年度登記參加電子學習自攜裝置計劃的同學，MDM牌照費\$240由學校代付。此外，自攜裝置在校只可作學習用途，同學須恪守資訊科技守則，詳情可參閱附件「自攜裝置(平板電腦)使用守則」。

請留意本通告每個選項，並於 11 月 11 日前回覆。學校於開學初曾發出 BYOD 通告初步收集意向，感謝家長回應，協助學校策劃及推行電子學習。本通告乃正式報名通告，請重新填選。另外，如因居住環境而未能獲得上網服務的學生(例如居於劏房、舊樓或偏遠地區未能獲得固網寬頻服務)，同學請於上述限期前聯絡陳景龍老師。

### 本校擬集體訂購裝置的詳細資料及參考價格

10.9吋 iPad (第10代) 64GB Wi-Fi型號(連三年自攜保養)

Apple Pencil 一枝(連兩年原廠保養)

保護套及屏幕保護貼(包貼)

合共HK\$4,600

另加：MDM 牌照費 HK\$240 (由學校支付)

因學校採購需經過招標程序，上述價格為參考價，實際價格以招標結果為準。此外，因零件供應所限，學校集體採購或需較長時間，敬請留意。

### 自行購買平板電腦的規格

因學校需要確保參加本計劃的平板電腦可以安裝所需軟件，有效學習。因此，自行購買的裝置必須合乎以下規格：

已安裝最新 iPadOS (現時版本為16.1)，容量至少為64GB。

參考資料：

支援 iPadOS 16.1 的iPad型號：iPad Pro(所有型號)、iPad Air(第3代和之後的型號)、iPad第5代和之後的型號、iPad mini 5和之後的型號。

上通告

貴家長

校長 李立中

2022年10月28日